

山东圣阳电源股份有限公司

《公司章程》修订对照表

原条款	修改后条款
<p>第三条 公司于 2011 年 4 月 1 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核准，首次向社会公众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1880 万股，于 2011 年 5 月 6 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。</p> <p>公司于 2014 年 12 月 25 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“证监许可【2014】1421 号”文件批准，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1389.2815 万股，并于 2015 年 3 月 23 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。</p>	<p>第三条 公司于 2011 年 4 月 1 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核准，首次向社会公众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1880 万股，于 2011 年 5 月 6 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。</p> <p>公司于 2014 年 12 月 25 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“证监许可【2014】1421 号”文件批准，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1389.2815 万股，并于 2015 年 3 月 23 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。</p> <p>公司于 2020 年 12 月 4 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“证监许可【2020】3340 号”文件批准，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10473.8998 万股，并于 2021 年 1 月 12 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。</p>
<p>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34912.9995 万元。</p>	<p>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45386.8993 万元。</p>
<p>第十九条 公司股份总数为 34912.9995 万股，公司的股本结构为：普通股 34912.9995 万股。</p>	<p>第十九条 公司股份总数为 45386.8993 万股，公司的股本结构为：普通股 45386.8993 万股。</p>
<p>无</p>	<p>第五章 党的基层组织</p> <p>第九十五条 根据《中国共产党章程》等有关规定，在公司设立中国共产党的组织，建立党的工作机构，配备党务工作人员。按照有关规定建立健全党的基层组织，开展党的活动。公司党组织按照《中国共产党基层组织选举工作暂行条例》定期进行换届选举。公司应当为党组织的活动提供必要条件，保障党组织的工作经费并纳入公司年度预算方案。</p> <p>第九十六条 公司党组织主要履行以下职责：</p> <p>（一）保证监督党和国家方针政策在公司的贯彻执行，落实上级党组织有关重要工作部署；</p> <p>（二）公司党组织研究讨论是董事会、经理层决策重大问题的前置程序，重大经营管理事项必须经党组织研究讨论后，再由董事会或经理层作出决</p>

	<p>定。支持股东大会、董事会、监事会依法履职，支持职工代表大会开展工作；</p> <p>（三）加强对选人用人工作的领导和把关，承担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，领导党风廉政建设，切实履行党组织监督责任；</p> <p>（四）加强公司党组织和党员队伍建设，充分发挥党支部战斗堡垒作用和党员先锋模范作用，团结带领干部职工积极投身公司改革发展；</p> <p>（五）党组织职责范围内其他有关的重要事项。</p>
--	---

山东圣阳电源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1年3月25日